



Distr.: General
15 December 201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控制危险废物越境转移及其处置巴塞尔公约
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
第十次会议**

2016年5月30日至6月2日，内罗毕
临时议程*项目3(a)（一）

**与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 2016–2017 年工作方案
有关的事项：战略事项：战略框架**

编写战略框架的中期评估

秘书处的说明

一、 引言

1. 控制危险废物越境转移及其处置巴塞尔公约缔约方大会在第十次会议上通过了关于 2012–2021 年《巴塞尔公约》实施工作战略框架的 BC-10/2 号决定。在该决定中，缔约方大会通过了载于决定附件的战略框架，并鼓励缔约方采取具体行动，通过两年期工作方案中所列的各项活动，实施上述战略框架。该决定呼吁有条件的缔约方及其他各方为战略框架的实施工作调集资源，并提供财政及其他资源，包括实物支持。

2. 该战略框架第六节要求秘书处就战略框架仍然具有的实用性以及进展情况编写报告，以便：

- (a) 对战略框架进行中期评估，供缔约方大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 (b) 对战略框架进行终期评价，供缔约方大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此外，战略框架第 17 段邀请缔约方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前向秘书处提供关于战略框架第五节所含各项指标的 2011 年相关资料，以便为上述战略框架评估工作创建基准。

* UNEP/CHW/OEWG.10/1。

二、 执行情况

3. 缔约方大会第十次会议后，秘书处通过根据缔约方需提交的 2011 年资料创建基准，启动了支持编写战略框架中期和终期评价的工作。秘书处编写了一份报告格式，以推动上述资料的收集，并就战略框架中期和终期评价的基准创建工作编写了一份报告，¹供缔约方大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4. 缔约方大会注意到很少有缔约方提交有关评估所需基准的资料，在第十一次会议的 BC-11/2 号决定中邀请尚未采取行动的缔约方向秘书处提交上述资料，并请秘书处进一步编写基准报告，提交至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第九次会议审议。

5. 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第九次会议表示注意到了基准报告，该报告由秘书处依据 35 个缔约方提交的资料编写。²随后，基准报告作为资料文件提交至缔约方大会第十二次会议，³在该次会议上秘书处表示计划采用其编写的报告格式收集更新资料，并在缔约方大会第十三次会议前编写关于战略框架中期评估的报告。⁴

三、 建议采取的行动

6. 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不妨通过如下决定：

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

1. 邀请缔约方按战略框架第17段的要求，在2016年9月30日前向秘书处提供关于BC-10/2号决定附件载列的战略框架第五节所列各项指标的2015年相关资料，并采用秘书处编写的报告格式；⁵

2. 请秘书处依照根据上文第1段收到的资料，编写关于战略框架中期评估的报告，供缔约方大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¹ UNEP/CHW.11/INF/6。

² UNEP/CHW/OEWG.9/INF/3。

³ UNEP/CHW.12/INF/5。

⁴ UNEP/CHW.12/27，第 58 段。

⁵ UNEP/CHW.12/INF/5，附件。